

证券代码：870654

证券简称：光大环保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提名并拟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名的周淑英、赵天娇、张相文、贾雁鹏、林雪静、任荣、姚丽屏、王志超、王丹、齐春旭、纪洪超、郭威、王恒欣、袁帅、丛伟滋、刘旭、林喜华、马庆平、张壮、徐平瑞、林宴武、纪丕金、龙晓凤、刘中军、迟峥、艾丽娜共26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现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公示期为：2023年7月1日至2023年7月10日。公司员工对上述核心员工的认定如有任何异议需于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

公司拟于2023年7月14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上述事项并发表明确意见，同日，公司监事会将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意见。公司拟于2023年7月17日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二、备查文件目录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沈阳光大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30日